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105 學年度第 4 次學術主管會議

會議紀錄

開會時間：106 年 5 月 23 日（星期二）上午 10 時整

開會地點：行政樓 2 樓 A213 會議室

主 席：王校長如哲

出席人員：(如附簽到表)

記錄：黃淑惠

主席致詞：

壹、宣讀及確認 105 學年度第 3 次學術主管會議紀錄（附件 1）

裁示：同意備查。

貳、歷次會議決議或指示未辦結事項檢核情形彙整表

說明：本次檢查結果，列管案件共 6 案，業請承辦單位填復辦理情形，並經彙整完竣如附表（附件 2），建議繼續列管 3 件，其餘 3 案依決議辦理。

裁示：

- 一、編號 4 解除列管，其餘各案繼續列管。
- 二、為降低休退學人數，請教務處研議修訂論文指導費相關法規，各院就統籌分配款自行決定獎勵方式及額度。
- 三、請教務處研議修訂系所自我評鑑相關法規。

參、報告事項：

「學生學習成效」專案報告，報告時間 15 分鐘

報告單位：

- 一、科學教育與應用學系：張嘉麟主任
- 二、數學教育學系：陳彥廷主任
- 三、管理學院（EMBA）：拾己寰主任

裁示：同意備查。

肆、討論事項（無）

伍、臨時動議

案由：有關本校高等教育深耕計畫規劃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教務處)

說明：

- 一、依教育部 106 年 4 月 14 日「高等教育深耕計畫(草案)」座談會辦理(教育部簡報如附件一)。
- 二、教育部自 107 年將以「高等教育深耕計畫」取代原有頂大、教卓及教學增能計畫補助，並以各校校務發展計畫為主軸，協助大學發展特色為規劃理念。該計畫草案為五年期計畫，逐年核撥經費，主要面向及內容說明如下(請參考附件一教育部簡報 p11~15)：

面向	內容	績效指標	備註
落實教學創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厚植學生基礎能力 ◎培養學生就業能力 ◎建構跨領域學習環境 ◎發展創新教學模式 ◎建構創新創業生態環境 ◎強化核心(5+2)產業人才培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修讀跨領域學程或第二專長學程或問題導向實作課程學生比率提升 50% ◎修讀邏輯思考或運算相關課程學士班學生比率提升 50% ◎針對必修課開發創新教材或教法比率提升 15% ◎配合政府核心(5+2)產業政策開發課程或建構教學實驗室 ◎參與創新創業課程學生數及投入教師數每年成長 10% ◎教學研究升等教師人數提升 15% 	共同指標
提升教公共性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完善弱勢生協助機制，促進社會流動 ◎改善人力結構，調降生師比及改善專兼任教師比例 ◎辦學資訊公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日間學制學士班弱勢學生入學比率逐年提升 ◎師資結構改善情形(由學校自訂改善指標) ◎辦學資訊公開情形(如：註冊率、畢業生就業情形、畢業生滿意度) 	
善盡社會責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落實大學社會責任推動師生社會創新 ◎強化區域產業鏈結協助在地產業發展與升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各校透過校務拓展與社會參與過程，投入學界能量深耕在地，對區域產業、人文、社區文化等議題負擔社會責任，由學校自訂成長目標。 	
發展學校特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由學校依自我定位、學校性質及發展基礎，自行訂定各面向之發展內容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各校依自訂之產學合作、國際化(國際交流)、研究能量、優勢特色等不同面向發展內容自訂績效指標及成長目標 	特色指標
國際競爭 (本項非每個學校都需提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學校應先依績效指標評估學校整體發展條件及未來定位再行提出 ◎如屬特殊領域具國際競爭力者，可申請研究中心計畫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學校在相關領域之研究成果經國際學術社群認可已於國際間具有實質卓越貢獻及顯著影響力，由學校自訂績效指標。 ◎本國學生出國進修交流人數每年成長 20% ◎境外學生到校修讀學位人數每年成長 10% ◎延攬境外優秀人才到校擔任專任教師或研究人員每年成長 10% ◎畢業生至國外知名大學任教或知名企業任職情形 	競爭指標

三、本案業經簽核後，請各單位協助填報「目前執行全國性或全校性計畫」、「中長程校務發展計畫」及「未來五年預定規劃辦理方案」後，本處彙整後並依教育部各面向之定義初步歸納整理如附件二。

四、另有關「高等教育深耕計畫（草案）」其他重要事項整理如下：

- (一) 研究中心在教學單位設有碩博班且執行相關學術或產業合作計畫，具跨校或跨國計畫合作經驗者，可另行申請教育部「研究中心計畫」（請參考附件一教育部簡報 p23；目前尚未公告）
- (二) 高教深耕計畫係以 5 年期規劃逐年核定方式辦理，經費編列原則（請參考附件一教育部簡報 p21）依目前草案規定如下：
 1. 計畫經費 20% 得支應新聘專任教職員薪資。
 2. 計畫經費 10% 得支應教研人員彈性薪資，但其中 50% 用於新聘國際人才。
 3. 總經費 10% 得支應於修繕與教學相關校舍，但不得用於經常性維運修繕及新建校舍工程建築等。
- (三) 如有延續 106 年申請大學社會責任實踐計畫（USR 計畫）者，以附冊方式併整體計畫提報（請參考附件一教育部簡報 p17）。

擬辦：

- 一、考量「高等教育深耕計畫」係以校務發展計畫為本，由各校依其發展方向及自我特色後提出，涉及本校各單位未來五年之業務推動，且可提供相當經費及資源挹注。建請討論附件一有關本校「高等教育深耕計畫」各面向統整單位、統整協助單位及協同單位，以利後續推動事宜。
- 二、案內附件二係依各單位現行計畫及校務發展計畫內容初步歸納整理，各單位仍可參酌未來五年之規劃，研提相關方案納入各面向內容。本案建議時程規劃如下：

時間	完成事項	負責單位	備註
106/5/26 前	1. 各單位針對各面向內容提供增修意見 2. 各面向統整單位提供教務處負責聯繫人員名單	教務處	請各單位依附件二內容於期限前提供教務處增修意見
106/5/31	1. 教務處轉送修訂後附件二彙整表供各面向統整單位進行內容整理 2. 各面向統整單位仍可依校務發展計畫及教育部規定之績效指標，自行調整增修相關方案	教務處	
106/6/30 前	1. 各面向統整單位邀集相關單位進行細部規劃	各面向統整單位	各面向統整單位主管得邀請

	2.各統整單位就負責面向彙整各方案並撰寫構想書內容		教師協助撰寫
106/6~106/8 (依附件一教育部簡報 p25)	1.教務處於提報教育部前召開會議，各面向統整單位提出完整構想書內容，並依會議決議修訂 2.學校向教育部提報構想書(教育部諮詢小組進行書面評估並提出意見書供學校參考)	擬暫由教務處為對外聯繫窗口，辦理各面向彙整、提報及意見轉達	依教育部規定時程另行通知各面向統整單位會議時間及繳交期限
106/8~106/11	1.各面向統整單位邀集相關單位進行細部規劃 2.各統整單位就負責面向撰寫計畫書內容 3.教務處管控各面向進度，並於相關會議報告	各面向統整單位	
106/11	1.教務處於提報教育部前召開會議，各面向統整單位提出完整計畫內容，並依會議決議修訂 2.學校向教育部提報計畫，必要時學校赴教育部進行簡報審查	擬暫由教務處為聯繫窗口，辦理各面向彙整及提報作業	依教育部規定時程另行通知各面向統整單位繳交期限

決議：

- 一、 四大面向由教務處、學生事務處、總務處、國際及兩岸事務暨研究發展處及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處等五大行政單位為主要統整單位；如有涉及其他各單位部分，另請各單位協助。並請各學院協助統整所屬院系、所、學程之計畫。
- 二、 教務處盤點整理的計畫項目可再檢視增刪。
- 三、 請教務處另擇期召開專案會議研商。

散會：下午 12 時 30 分

105 學年度歷次學術主管會議決議事項辦理情形管制表

106.5.23

編號	會議決定或指示事項	辦理情形	承辦單位	解除列管或繼續列管
1 (104-1) (105-1)	<p>104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裁示： 有關師長作品典藏空間，請美術學系協助規劃</p> <p>105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裁示： 請美術學系於規劃設計典藏空間時，將校史室珍貴作品典藏之恆溫恆溼需求納入規劃施作。</p>	<p>一、已於105年11月下旬邀請倪朝龍教授提供本校校史室典藏珍貴畫作目錄，進行分級典藏珍貴畫作數量確定。並已於105年11月中旬請有經驗的典藏室設計廠家，完成類恆溫恆溼大防潮櫃典藏及展覽空間的設置規劃初步設計估價，並提編預算補助。</p> <p>二、另於105年11月29日本校106年預算會議獲編重大預算修繕維護費160萬，擬於106年3-6月間配合總務處委請建築師規劃設計先前所提草案，並進行廠家公開招標，預計於106年7-8月間進行施工作業。並期能於106年9月開學時啟用。</p>	美術學系	繼續列管
2 (105-1)	<p>報告事項</p> <p>案由：「支援校務研究與發展之校園資訊系統整合」會議決議專案簡報</p> <p>裁示：</p> <p>一、請計網中心就技術面先針對現有系統進行連結，連結之後尚無法符應各單位或使用者所提需求之項目，再予新增。</p> <p>二、推動校務研究（IR）所需人力與資金需求，請秘書室提案於校務發展委員會討論。</p>	<p>計網中心：</p> <p>1.依據簡報內容所提各項需求，大部分系統及資料已整合或連結校務行政系統資料庫。未與校務行政系統整合之知識結構學習與評量系統、師資生能力檢測系統以及大學生語文素養評量等，則配合學校校務專業管理能力計畫或使用單位需求辦理。</p> <p>2.關於「校園資訊系統委外建置服務案」廠商陸續進行入口網、權限、學籍、成績、開排課、鐘點費、教師線上點名、兵役管理、大五實習管理等雛型系統展示暨教育訓練。</p> <p>3.校園資訊系統日後可配合各單位支援校務與發展需求新增系統功能。</p>	計網中心	繼續列管

編號	會議決定或指示事項	辦理情形	承辦單位	解除列管或繼續列管
		<p>秘書室： 有關推動校務研究所需人力經費規劃事宜，擬配合本校承辦「教育部 106 年度提升校務專業管理能力計畫」辦理。</p>	秘書室	
3 (105-2)	<p>105 學年度第 2 次會議裁示： 二、請進修推廣部研商規劃英才樓演藝廳長遠經營運作制度。</p>	<p>本校英才樓演藝廳長遠經營運作制度已經提送本校中長程計劃。未來希望將朝 OT 營運模式為目標，將本校演藝廳委外專業團隊經營，以擴大使用效益。</p>	進修推廣部	繼續列管
4 (105-2)	<p>報告事項 學生學習成效檢核經驗分享。 裁示： 請各學院及各學系（所、學位學程）研擬規劃所屬系所之學生學習成效檢核與總整課程實施評量方式。</p>	<p>教育學院： 系所學生學習成效業經系級及院級教評會審查通過。</p> <p>人文學院： 1. 本院各學系均已完成 104 學年度各班制學生學習成效檢核方式及成果，並經各系系課程委員會初審，再經本院 106 年 5 月 4 日院課程委員會複審，將續送校課程委員會。 2. 嗣後將每年定期辦理前一學年度各班制學生學習成效檢核方式及成果，以為系所發展之參考依據。</p> <p>理學院： 本院業於 106 年 2 月 15 日 105 學年度第 4 次系主任會議中，檢視各系大三學生第一階段學生學習成效，並請各系分別依據其大三學生學習成效檢核方式、結果及輔導措施進行 5 至 10 分鐘之經驗交流分享。並預定於 106 年開發理學院學生學習成果及專長整合系統，以為未來學生學習成效及適性發展輔導參考。</p>	各學院	解除列管

編號	會議決定或指示事項	辦理情形	承辦單位	解除列管或繼續列管																																																																																																																												
		<p>管理學院： 各學系(學位學程)進行研擬規劃學生學習成效檢核與總整課程實施評量方式，並已針對 104 學年度畢業生進行學生學習成效檢核。</p>																																																																																																																														
5 (105-2)	<p>討論事項 案由：有關本校近年來休退學人數增加情形，提請討論。(提案單位：教務處) 決議： 一、請教務處研議碩博士班如因畢業論文未完成而休學，可否註冊不需繳費，以降低休學比率。 二、請各學系(所、學位學程)積極辦理學生學習等各面向輔導，以降低退學率。 三、未來對於積極輔導學生降低退學率著有績效之學系，請各學院研商編列專項經費獎勵。</p>	<p>教務處： 一、依本校 104 學年度學生辦理休退學情形分析如下： (一)由學制別分析，本校日間學制碩士班學生辦理休退學比例偏高。</p> <table border="1" data-bbox="678 840 1173 1153"> <thead> <tr> <th>學制</th> <th>學士班</th> <th>碩士班</th> <th>博士班</th> <th>碩專班</th> <th>小計</th> </tr> </thead> <tbody> <tr> <td>休學</td> <td>104</td> <td>224</td> <td>28</td> <td>125</td> <td>481</td> </tr> <tr> <td>休學人數佔該學制學生數比例%</td> <td>3.08</td> <td>26.89</td> <td>22.22</td> <td>18.12</td> <td>9.57</td> </tr> <tr> <td>全國公立學校平均值%</td> <td>3.22</td> <td>14.92</td> <td>25.99</td> <td>20.83</td> <td>8.34</td> </tr> <tr> <td>退學</td> <td>61</td> <td>87</td> <td>3</td> <td>28</td> <td>179</td> </tr> <tr> <td>退學人數佔該學制學生數比例</td> <td>1.81</td> <td>10.44</td> <td>2.38</td> <td>4.06</td> <td>3.56</td> </tr> <tr> <td>全國公立學校平均值%</td> <td>2.08</td> <td>3.93</td> <td>4.64</td> <td>4.47</td> <td>2.95</td> </tr> </tbody> </table> <p>(二)由年級別分析，無論休學或退學，均以一年級及四年級以上者為多。</p> <table border="1" data-bbox="678 1276 1173 1489"> <thead> <tr> <th rowspan="2">年級</th> <th colspan="5">104 學年度各學制各年級休學人數統計表</th> </tr> <tr> <th>學士班</th> <th>碩士班</th> <th>博士班</th> <th>碩專班</th> <th>小計</th> </tr> </thead> <tbody> <tr> <td>一</td> <td>33</td> <td>86</td> <td>6</td> <td>51</td> <td>176</td> </tr> <tr> <td>二</td> <td>14</td> <td>21</td> <td>4</td> <td>13</td> <td>52</td> </tr> <tr> <td>三</td> <td>13</td> <td>55</td> <td>2</td> <td>26</td> <td>85</td> </tr> <tr> <td>四</td> <td>44</td> <td>73</td> <td>16</td> <td>35</td> <td>168</td> </tr> <tr> <td>小計</td> <td>104</td> <td>224</td> <td>28</td> <td>125</td> <td>481</td> </tr> </tbody> </table> <table border="1" data-bbox="678 1534 1173 1747"> <thead> <tr> <th rowspan="2">年級</th> <th colspan="5">104 學年度各學制各年級退學人數統計表</th> </tr> <tr> <th>學士班</th> <th>碩士班</th> <th>博士班</th> <th>碩專班</th> <th>小計</th> </tr> </thead> <tbody> <tr> <td>一</td> <td>12</td> <td>43</td> <td>1</td> <td>17</td> <td>73</td> </tr> <tr> <td>二</td> <td>24</td> <td>13</td> <td>0</td> <td>3</td> <td>40</td> </tr> <tr> <td>三</td> <td>7</td> <td>7</td> <td>1</td> <td>0</td> <td>15</td> </tr> <tr> <td>四</td> <td>18</td> <td>24</td> <td>1</td> <td>8</td> <td>51</td> </tr> <tr> <td>小計</td> <td>61</td> <td>87</td> <td>3</td> <td>28</td> <td>179</td> </tr> </tbody> </table> <p>(三)以 104 學年度碩士班申請休退學資料分析，休學原因以「工作/個人因素」為多；退學原因一年級以「休學逾期未復學」為多、四年級以上以「已屆修業年限」及「逾期未註冊」為多。</p>	學制	學士班	碩士班	博士班	碩專班	小計	休學	104	224	28	125	481	休學人數佔該學制學生數比例%	3.08	26.89	22.22	18.12	9.57	全國公立學校平均值%	3.22	14.92	25.99	20.83	8.34	退學	61	87	3	28	179	退學人數佔該學制學生數比例	1.81	10.44	2.38	4.06	3.56	全國公立學校平均值%	2.08	3.93	4.64	4.47	2.95	年級	104 學年度各學制各年級休學人數統計表					學士班	碩士班	博士班	碩專班	小計	一	33	86	6	51	176	二	14	21	4	13	52	三	13	55	2	26	85	四	44	73	16	35	168	小計	104	224	28	125	481	年級	104 學年度各學制各年級退學人數統計表					學士班	碩士班	博士班	碩專班	小計	一	12	43	1	17	73	二	24	13	0	3	40	三	7	7	1	0	15	四	18	24	1	8	51	小計	61	87	3	28	179	教務處 各學院	繼續列管
學制	學士班	碩士班	博士班	碩專班	小計																																																																																																																											
休學	104	224	28	125	481																																																																																																																											
休學人數佔該學制學生數比例%	3.08	26.89	22.22	18.12	9.57																																																																																																																											
全國公立學校平均值%	3.22	14.92	25.99	20.83	8.34																																																																																																																											
退學	61	87	3	28	179																																																																																																																											
退學人數佔該學制學生數比例	1.81	10.44	2.38	4.06	3.56																																																																																																																											
全國公立學校平均值%	2.08	3.93	4.64	4.47	2.95																																																																																																																											
年級	104 學年度各學制各年級休學人數統計表																																																																																																																															
	學士班	碩士班	博士班	碩專班	小計																																																																																																																											
一	33	86	6	51	176																																																																																																																											
二	14	21	4	13	52																																																																																																																											
三	13	55	2	26	85																																																																																																																											
四	44	73	16	35	168																																																																																																																											
小計	104	224	28	125	481																																																																																																																											
年級	104 學年度各學制各年級退學人數統計表																																																																																																																															
	學士班	碩士班	博士班	碩專班	小計																																																																																																																											
一	12	43	1	17	73																																																																																																																											
二	24	13	0	3	40																																																																																																																											
三	7	7	1	0	15																																																																																																																											
四	18	24	1	8	51																																																																																																																											
小計	61	87	3	28	179																																																																																																																											

編號	會議決定或指示事項	辦理情形	承辦單位	解除列管或繼續列管																																																																																																																																																																																							
		<table border="1" data-bbox="678 320 1166 607"> <caption>104 學年度碩士班各年級休學原因統計表</caption> <thead> <tr> <th>年級</th> <th>工作因素</th> <th>出國</th> <th>育嬰或懷孕</th> <th>疾病因素</th> <th>經濟因素</th> <th>兵役</th> <th>長期搜集論文資料</th> <th>個人因素</th> <th>家庭因素</th> <th>實習</th> <th>小計</th> </tr> </thead> <tbody> <tr> <td>一</td> <td>25</td> <td></td> <td>4</td> <td>2</td> <td>1</td> <td>6</td> <td></td> <td>21</td> <td>7</td> <td>20</td> <td>86</td> </tr> <tr> <td>二</td> <td>6</td> <td>1</td> <td></td> <td>2</td> <td>1</td> <td>1</td> <td></td> <td>5</td> <td>4</td> <td>1</td> <td>21</td> </tr> <tr> <td>三</td> <td>10</td> <td>4</td> <td>6</td> <td>3</td> <td>1</td> <td>5</td> <td>2</td> <td>5</td> <td>4</td> <td>4</td> <td>44</td> </tr> <tr> <td>四</td> <td>21</td> <td></td> <td>5</td> <td>2</td> <td>1</td> <td>3</td> <td>9</td> <td>23</td> <td>8</td> <td>1</td> <td>73</td> </tr> <tr> <td>小計</td> <td>62</td> <td>5</td> <td>15</td> <td>9</td> <td>4</td> <td>15</td> <td>11</td> <td>54</td> <td>23</td> <td>26</td> <td>224</td> </tr> </tbody> </table> <table border="1" data-bbox="678 645 1155 931"> <caption>104 學年度碩士班各年級退學原因統計表</caption> <thead> <tr> <th>年級</th> <th>工作因素</th> <th>休學逾期未辦復學</th> <th>志趣不合</th> <th>修業年限已屆</th> <th>個人因素</th> <th>家庭經濟因素</th> <th>疾病因素</th> <th>逾期未註冊</th> <th>小計</th> </tr> </thead> <tbody> <tr> <td>一</td> <td>8</td> <td>27</td> <td></td> <td></td> <td>7</td> <td></td> <td>1</td> <td></td> <td>43</td> </tr> <tr> <td>二</td> <td></td> <td>6</td> <td>1</td> <td></td> <td>4</td> <td>1</td> <td></td> <td>1</td> <td>13</td> </tr> <tr> <td>三</td> <td>1</td> <td>6</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7</td> </tr> <tr> <td>四</td> <td>1</td> <td>3</td> <td></td> <td>7</td> <td>3</td> <td></td> <td></td> <td>10</td> <td>24</td> </tr> <tr> <td>小計</td> <td>10</td> <td>42</td> <td>1</td> <td>7</td> <td>14</td> <td>1</td> <td>1</td> <td>11</td> <td>87</td> </tr> </tbody> </table> <p data-bbox="678 976 1200 1178">(四)經再檢視 104 學年度辦理退學學生資料，179 人內有 58 人未曾有修課紀錄，其中 52 人休學後未再復學。如以碩士班一年級休學 86 人計，休學後約有 3 成 ($30/86=34.88\%$) 退學。</p> <table border="1" data-bbox="678 1182 1158 1469"> <thead> <tr> <th>學制</th> <th>學士班</th> <th>碩士班</th> <th>碩專班</th> <th>博士班</th> <th>小計</th> </tr> </thead> <tbody> <tr> <td>104 學年度退學人數</td> <td>61</td> <td>87</td> <td>28</td> <td>3</td> <td>179</td> </tr> <tr> <td>退學名單中無修課紀錄人數</td> <td>9</td> <td>32</td> <td>17</td> <td>0</td> <td>58</td> </tr> <tr> <td>不曾休學(入學當學期辦退學)</td> <td>2</td> <td>2</td> <td>2</td> <td>0</td> <td>6</td> </tr> <tr> <td>休學 1 年後退學人數</td> <td>7</td> <td>14</td> <td>10</td> <td>0</td> <td>31</td> </tr> <tr> <td>休學 2 年後退學人數</td> <td>0</td> <td>16</td> <td>5</td> <td>0</td> <td>21</td> </tr> </tbody> </table> <p data-bbox="678 1514 1200 1626">(五)另統計 104 學年度畢業研究生平均修業學期數(不含休學學期)如下表：</p> <table border="1" data-bbox="751 1637 1129 1809"> <thead> <tr> <th>學制</th> <th>104 學年度畢業生人數</th> <th>平均修業學期數</th> </tr> </thead> <tbody> <tr> <td>博士班</td> <td>11</td> <td>12.27</td> </tr> <tr> <td>碩士班</td> <td>242</td> <td>5.41</td> </tr> <tr> <td>夜碩班</td> <td>111</td> <td>4.82</td> </tr> <tr> <td>暑碩班</td> <td>61</td> <td>4.06</td> </tr> </tbody> </table> <p data-bbox="678 1854 1200 2049">二、本處具體建議如下： (一)建請各院(系、所、學位學程)針對辦理休學學生(尤其是日碩班一年級學生)多加聯繫及關心，提醒並鼓勵學生休學期滿後返校復學。</p>	年級	工作因素	出國	育嬰或懷孕	疾病因素	經濟因素	兵役	長期搜集論文資料	個人因素	家庭因素	實習	小計	一	25		4	2	1	6		21	7	20	86	二	6	1		2	1	1		5	4	1	21	三	10	4	6	3	1	5	2	5	4	4	44	四	21		5	2	1	3	9	23	8	1	73	小計	62	5	15	9	4	15	11	54	23	26	224	年級	工作因素	休學逾期未辦復學	志趣不合	修業年限已屆	個人因素	家庭經濟因素	疾病因素	逾期未註冊	小計	一	8	27			7		1		43	二		6	1		4	1		1	13	三	1	6							7	四	1	3		7	3			10	24	小計	10	42	1	7	14	1	1	11	87	學制	學士班	碩士班	碩專班	博士班	小計	104 學年度退學人數	61	87	28	3	179	退學名單中無修課紀錄人數	9	32	17	0	58	不曾休學(入學當學期辦退學)	2	2	2	0	6	休學 1 年後退學人數	7	14	10	0	31	休學 2 年後退學人數	0	16	5	0	21	學制	104 學年度畢業生人數	平均修業學期數	博士班	11	12.27	碩士班	242	5.41	夜碩班	111	4.82	暑碩班	61	4.06		
年級	工作因素	出國	育嬰或懷孕	疾病因素	經濟因素	兵役	長期搜集論文資料	個人因素	家庭因素	實習	小計																																																																																																																																																																																
一	25		4	2	1	6		21	7	20	86																																																																																																																																																																																
二	6	1		2	1	1		5	4	1	21																																																																																																																																																																																
三	10	4	6	3	1	5	2	5	4	4	44																																																																																																																																																																																
四	21		5	2	1	3	9	23	8	1	73																																																																																																																																																																																
小計	62	5	15	9	4	15	11	54	23	26	224																																																																																																																																																																																
年級	工作因素	休學逾期未辦復學	志趣不合	修業年限已屆	個人因素	家庭經濟因素	疾病因素	逾期未註冊	小計																																																																																																																																																																																		
一	8	27			7		1		43																																																																																																																																																																																		
二		6	1		4	1		1	13																																																																																																																																																																																		
三	1	6							7																																																																																																																																																																																		
四	1	3		7	3			10	24																																																																																																																																																																																		
小計	10	42	1	7	14	1	1	11	87																																																																																																																																																																																		
學制	學士班	碩士班	碩專班	博士班	小計																																																																																																																																																																																						
104 學年度退學人數	61	87	28	3	179																																																																																																																																																																																						
退學名單中無修課紀錄人數	9	32	17	0	58																																																																																																																																																																																						
不曾休學(入學當學期辦退學)	2	2	2	0	6																																																																																																																																																																																						
休學 1 年後退學人數	7	14	10	0	31																																																																																																																																																																																						
休學 2 年後退學人數	0	16	5	0	21																																																																																																																																																																																						
學制	104 學年度畢業生人數	平均修業學期數																																																																																																																																																																																									
博士班	11	12.27																																																																																																																																																																																									
碩士班	242	5.41																																																																																																																																																																																									
夜碩班	111	4.82																																																																																																																																																																																									
暑碩班	61	4.06																																																																																																																																																																																									

編號	會議決定或指示事項	辦理情形	承辦單位	解除列管或繼續列管
		<p>(二)建請各院(系、所、學位學程)於研究生入學後，加強輔導學生規劃論文進度並給予指導，協助學生及早完成畢業論文減少辦理休退學情形。</p> <p>(三)鑑於本校日間學制碩士班休退學率偏高情形，本處除定期公告各院(系、所、學位學程)休退學人數外，擬研議將碩士班學生納入本校「課業學習預警與輔導實施要點」，主動針對碩士班二年級下學期仍未畢業學生，請論文指導教授加強給予個別諮詢及輔導。</p> <p>(四)為減少日間學制碩士班新生休學人數，各系所可參考本校「一貫修讀學、碩士學位要點」，鼓勵大學部優秀學生繼續留在本校就讀碩士班，開放預研生於學士班時即可修讀研究所相關學分，以達連續學習效果並縮短修業年限。</p> <p>教育學院： 已轉知系所加強學生輔導。</p> <p>人文學院： 1. 業於系主任會議轉知所屬學系積極辦理學生學習輔導，以降低退學率。 2. 建請校方提供相關經費挹注。</p> <p>理學院： 本院業於 105 年 12 月 22 日 105 學年度第 3 次系主任會議中，請各系先針對預警學生加強輔導及了解，並應落實輔導紀錄，做為後續追蹤考核檢視之用。另外由於各系學生的休退學狀況，經查各有不同因素，理學院暫不以學生休退學人數做為各學系年度經費補助之參考基準。</p> <p>管理學院： 各學系(學位學程)加強輔導學生降低</p>		

編號	會議決定或指示事項	辦理情形	承辦單位	解除列管或繼續列管
		退學率。建請本校於年度預算增列專項經費，獎勵降低學生退學率著有績效之學系(學位學程)。		
6 (105-3)	<p>報告事項裁示：</p> <p>二、日後系所學術單位之自我評鑑可研擬以「學院」為單位辦理。</p>	<p>教務處：</p> <p>一、依教育部臺教高(三)字第1060055234號函，基於大學自主及自我課責，請學校在有「其他確保教學品質機制」前提下，自106年起教育部不再強制要求各校辦理系所評鑑。</p> <p>二、考量持續推動教學改善機制仍屬校務評鑑項目，且通過系所評鑑之名單，高教評鑑中心亦會提供馬來西亞等國家連結參考。為利外籍生招收、學生學歷與國際接軌等因素，建議本校仍宜研擬經外部專業評鑑機構品質認可的系所評鑑機制。</p> <p>三、各校辦理系所評鑑可採用方式： (一)自行付費請經教育部認可之外部評鑑機構辦理評鑑(如：IEET、AACSB、高教評鑑中心、台評會等) (二)學校辦理自評後再由高教評鑑中心認定結果。</p> <p>四、高教評鑑中心預定於6月份辦理大學校院系所自評認定作業之相關說明，屆時將邀請各學院共同參與，以研擬由「學院」主導學術單位自我評鑑之具體可行作業方式。</p> <p>教育學院：</p> <p>俟教務處修正本校自我評鑑實施辦法後，再依修正辦法辦理後續事宜。</p> <p>人文學院：</p> <p>本院將配合本校自我評鑑實施要點之修訂，同步調整本院自我評鑑實施要點，以統整所屬各學系之評鑑事宜。</p>	教務處 各學院	繼續列管

編號	會議決定或指示事項	辦理情形	承辦單位	解除列管或繼續列管
		<p>理學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請本校相關權責單位先行安排學術單位總體評鑑規劃事宜，以利各院遵循。 2. 本院配合辦理。 <p>管理學院：</p> <p>依決議內容配合本校相關單位辦理。</p>		